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灵活滚动使用。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年11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号）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收购雷迪奥40%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林洺锋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676,88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96元。共计募集配套资金214,999,986.56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8,449,999.60元以及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21,468.02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5,228,518.94元。上述募集的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2月25日汇入雷迪奥的专项账户中，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验〔2015〕3-160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年5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雷迪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17年2月6日，雷迪奥已将合计5,000万元人民币归还至雷迪奥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雷迪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

3、2017年3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雷迪奥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灵活滚动使用。

三、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主要用于“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雷迪奥对项目投产采用分批投产的方式，故募集资金在当前阶段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为提高雷迪奥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雷迪奥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投资额度：雷迪奥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上述资金不得用于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色证券及其衍生

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5、资金来源：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关联关系：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券商等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及雷迪奥不存在关联关系。

7、实施方式：投资产品必须以雷迪奥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的实施工作。

8、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雷迪奥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雷迪奥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雷迪奥拟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受金融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利率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1）雷迪奥购买理财产品时，将择机买入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低风险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密切关注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

影响公司及雷迪奥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七、对公司的影响

雷迪奥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其募投项目正常开展、日常运营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及雷迪奥对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在不影响雷迪奥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灵活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雷迪奥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有利于提高雷迪奥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其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雷迪奥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1）雷迪奥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其正常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雷迪奥的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雷迪奥拟使用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

4、保荐机构意见

东方花旗证券经核查公司最近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资料后认为：雷迪奥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雷迪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风险相对较低；雷迪奥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东方花旗证券同意雷迪奥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5日